

粵

海

關

志

粵海關志凡例

一 周官太宰言九賦合關
國貨之節以聯門市蓋市之商賈與關
之賓客事例相通卽後世職貢互市之始而
今關榷所由昉也

聖朝版輿之廣度越千載東南番舶實有從古未通
中國者辨其種族攷其程途則又兼周官懷
方訓方匡人擅人象胥各官所掌職司綦重
故今恭纂志書以昭法守

聖訓

上諭之爲便民除弊發者尊爲

訓典貽範萬世

一荀子曰欲觀聖王之蹟則於其粲然者矣後
王是也蓋閱世雖有古今而取法不外因革
卽如市舶之行久載典籍故謹輯前朝事實

一門以資攷鏡之益

一各關徵稅及巡查之地必須題報有案者方
准責成員役粵海關所轄海口尤多今遵會
典所載粵海關口峽名目就其地勢爲圖庶
便查覈

一漢書百官公卿表先載各官廢置而後爲表
以紀在官之年月今志監督委員及縣丞司
庫之有關權務者吏書丁役亦以額書之至
表之系年以監督爲主餘官附焉

一關務以稅爲重故立稅則以志抽收分數溯
自乾隆五十一年清理關務以後邇年仍遞
有改易今以現奉戶部則例及關冊所載著
於篇

一既設稅額則有課額課額有正有羨道光十
四年前任督臣盧坤奏比較近年粵海關徵
銀歲多至一百六十餘萬兩有奇而商民晏
如外夷歡悅故錄攷核報解之條以紀財貨

阜通之本

一理財之官惟謹出入稅則課額皆所以經其入也若夫廉俸工食存畱支給之數則以經其出也故以經費繼之其澳門同知香山縣丞及武職營弁之俸餉應歸布政使奏銷者不在此數

一會典及部頒則例各關皆有禁令誠以利之所在弊即生焉今於禁令分官吏商販二目其商販中闢出闢入之物各以類書而鴉片煙查禁最嚴故備載新定章程以肅

功令

一廣東營汎之設固非專爲榷務而海口及夷商往來之路向建礮臺又稽查番舶必資水師之力故關政轄於督臣而水師亦歸其節制實有相須爲用之勢也謹輯近口之營弁礮臺船額兵數編爲兵衛一門其餘與關無涉者則概從略

一明王圻論互市之法以貢舶商舶當分爲二事言貢舶爲王法所許司於市舶貿易之公

也商舶爲王法所不許不司於市舶貿易之私也蓋明制市因於貢非入貢者不得互市故有區別之法我

朝廓然大公因貢而來者稅應免則免之專以市而來者貨應徵則徵之此海外諸番所以畏懷也今入貢各國入貢舶門來市各國入市舶門

一元典章有舶商舶牙今之夷商卽古之舶商也今之行商卽古之舶牙也二者相須以成

互市故立行商夷商分紀其事

一瀛海之大莫測涯涘且氣候以陰晴而異徑路以沙線而分必在精諳乃占利涉今輯海中雜占及潮信洋面之異同爲雜識一門以資攷覈

一馬端臨作文獻通攷每門之首繫以序文茲編十四門謹於各門述其意於序用誌緣起

粵海關志目錄

卷一

皇朝

訓典

卷二

前代事實

卷三

前代事實

卷四

前代事實

三

卷五

口岸一

卷六

口岸二

卷七

設官

表附

卷八

稅則

一

卷九

稅則二

卷十

稅則三

卷十一

稅則四

卷十二

稅則五

卷十三

稅則

六

卷十四

奏課

一

卷十五

奏課

二

卷十六

經費

卷十七

禁令

一

卷十八

禁令

二

卷十九

禁令

三

卷二十

兵衛

卷二十一

貢舶

卷二十二

貢舶

卷二十三

貢舶

卷二十四

市舶

卷二十五

行商

卷二十六

夷商

一

卷二十七

夷商

二

卷二十八

夷商

三

卷二十九

夷商

四

卷三十

雜識

粵海關志卷一

皇朝

訓典

臣謹案自周易有重門擊柝之文周禮有司關舉貨之法經制所定在昔爲然秦漢以來征榷愈密降及明季以軍興餉絀稅額屢增我

朝肇造區夏蕩滌繁苛順治元年革明末加增稅額四年禁勢官土豪津頭牙店擅科私稅六年禁例外多征追海禁旣開悉停口內橋津地方

貿易車船貨物抽分又酌減洋船丈抽之例康熙三十七年減廣東海關稅額至乾隆年間外洋夷船有舍粵海而趨浙海者疆吏欲據浙關科則更定粵海課額

高宗純皇帝諭以示在限制不在增稅

列聖相承如天覆冒

溫綸誥誠至再至三惟恐司榷之人因利乘便我

皇上又整飭關務

諭以實力整頓包攬等弊嚴行約束家人書吏蓋必

清權務之源而後可以裕課可以通商可以便
民可以柔遠所謂一得而無不得者道在此也
書曰是彝是訓子

帝其訓又曰

聖有謨訓明徵定保凡在司事臣工所當恭聞
德意而遵行勿替焉爾

順治六年

聖諭設關徵稅原寓稽察奸宄之意非專與商賈較錙
銖也爾部行文各關滿漢官員以後俱照原定則例

起稅如有徇情權貴放免船隻乃於商船增收或希充私橐例外多征以病商民者一經查出定行重處

順治八年

聖諭榷關之設原有定額差一司官已足何故濫差多人忽而三員忽而二員每官一出必市馬數十匹招募書吏數十人未出都門先行納賄戶部填給糧單沿途騷擾鞭打驛官奴使村民包攬經紀任意需索量船盤貨假公行私商賈恐懼不前百物騰貴天下通行河道何以至此朕灼知今日商民之苦著仍舊

每關設官一員其添設者悉行裁去以後不得濫差
其裁缺撤回之員既不利於商賈又何利於州縣之
民戶部不得妄咨勤勞吏部不得更與銓補國家愛
惜牧民之官豈仍前朦混爾部謹識朕諭實心遵守
毋負朕通商愛民之意

康熙四年

聖諭各省關鈔之設原期通商利民以資國用近聞各
處收稅官員巧立名色另設戥秤於定額之外恣意
多索或指稱漏稅挾詐過往商民或將民間日用瑣

細之物及衣服等類原不抽稅者亦違例收稅或商賈已經報稅不令過關故意遲延指勒遂其貪心弊端甚多難以枚舉嗣後凡地方收稅官員俱著洗心滌慮恪遵法紀如有前項情弊在內科道官在外督撫嚴密參奏從重治罪如督撫不行參奏別經首發卽治該督撫以徇縱之罪

康熙二十五年

聖諭國家設關榷稅必征輸無弊出入有經庶百物流通民生饒裕近來各關差官不恪遵守定例任意征收

託言辦銅價值浮多四季解冊需費將商人親填部冊改換塗飾既已充肥私橐更圖溢額議敘重困商民無裨國計朕思商民皆我赤子何忍使之苦累今欲除害去弊必須易轍改弦所有見行例收稅溢額卽陞加級紀錄應行停止其採辦銅斤定價旣已不敷作何酌議增加其四季達部冊籍應俟差滿一次彙報嗣後務令各差潔己奉公實心釐剔以副朕體下恤商至意如或仍前濫征侵隱藐玩不悛作何加等治罪至銅價旣議加給額稅應否量征俱著九卿

詹事科道詳議具奏又

聖諭凡收海稅官員因係創行設課希圖盈溢將出入商民船隻任意加征以致病商累民亦未可定著嚴加申飭務令恪遵定例從公征收無溢無苛以副朕軫恤商民至意

雍正元年

聖諭國家之設關稅所以通商而非累商所以便民而非病民也朕撫御寰區加惠黎庶惟恐民隱不能上達近聞權關者往往寄耳目於胥役不實驗客貨之

多寡而止憑胥役之報單胥役於中未免高下其手
任意勒索飽其欲者雖貨多稅重而朦蔽不報者有
之或從輕報者有之不遂其欲雖貨少稅輕而停滯
關口至數日不得過是以國家之額稅聽猾吏之侵
漁以小民之脂膏飽姦胥之谿壑司其事者竟若罔
聞又聞放關或有一日止一次者江濤險急河路窄
隘停舟候關於商民亦甚不便嗣後榷關者務須秉
公除弊過關之船隨到隨驗應收稅者納稅卽放不
得任胥役作姦勒索阻滯以副朕通商便民之意

雍正二年

聖諭從來關榷之設或用欽差專轄或令督撫兼理無非因地制宜利商便民之至意也大抵關差之弊皆惟知目前小利恣意侵漁聽信家丁縱容胥吏開關分別遲早肆無厭之誅求報單任意重輕爲納課之多寡飽谿壑者則任其漏稅代爲朦朧不遂欲者則倒僂傾箱不遺纖細致商貿畏懼裹足不前行旅徇徨越關迂道則困商實所以自困也故關差惟在嚴禁苛求使舟車絡繹貨物流通則稅自足額至於督

撫皆封疆大吏當仰體朝廷歸併之心不得視爲帶
理漫不經心誤任屬員聽其剝削况欽差猶每年更
換而督撫兼理則無限期若不實心奉法遂委得人
責有攸歸其恪遵朕旨又

聖諭朕念商賈貿易之人往來關津宜加恩恤故將關
差歸併巡撫兼理以巡撫爲封疆大吏必能仰承德
意加惠商旅也但各關俱有遠處口岸所委看管之
家人賢愚不一難免額外苛求及勒取飯錢之弊稍
不如意則執送有司有司礙巡撫之面徇情枉法則

商民無所控訴矣嗣後將上稅課之貨物遵照則例逐項開明刊刷詳單分發各貨店徧行曉示使眾皆知悉其關前所有刊刻則例之木榜務令豎立街市人人共見不得藏匿屋內或用油紙掩蓋以便高下其手任意苛索立法如此自能剔除弊端但爾等受朕委任之重尤當仰體朕心遴選誠實可信之人以任稽查之責必期商民有益方爲稱職

雍正七年

聖諭各關開放船隻之處向例部頒號簿以便稽查近

聞各關別設私簿征收惟於報部之時始將號簿挨日填造其意以水路商船往來多寡不齊若據實填薄則不能逐日有征收數目恐干部駁是以設法勾派填造如此則簿內全非實在數目與商船過稅串票毫不相符殊非政體凡事據實則可以無弊作僞則弊竇叢生今旣任意勾派填造則號簿亦爲虛設矣嗣後各關於部頒號簿務須據實填寫如無船隻過稅之日亦卽註明不得仍蹈前轍致滋弊端又

聖諭朕卽位以來屢有臣工條奏各處地方官征收落

地稅銀交公者甚少所有盈餘皆入私橐雍正三年
又有人條奏廣西梧州一年收稅銀四五萬兩不等
止解正項銀一萬一千八百兩潯州一年收稅銀二
萬兩止解正項銀二千六百兩應令該撫查覈據實
奏聞并令各省抽收稅銀之處俱據實奏報等語隨
經九卿議令各省督撫遴選幹員監收一年之後視
其盈餘若干奏聞候旨朕思孟子言治國之道首稱
取於民有制所謂有制者卽一定額征之數也若課
稅之屬無顯然額征之數則官吏得以高下其手而

閭閻無所遵循卽如從前各處稅課經地方官征收
有於解額之外多數倍者且多至數十倍者旣無一
定程則多寡可以任意其弊不可勝言屬員旣已貪
取上司必至苛求官員旣已營私胥吏必至橫索日
積月累漸有增加之勢豈非生民之隱患乎朕是以
允從條奏所請及九卿所議令各省督撫委員監收
以定科則其征收不及舊額者亦令奏聞降旨裁減
年來報出盈餘之處朕皆令畱於本地或作各官養
廉之需或爲百姓公事之用使官員用度有賴自不

妄取民財使地方公用有資即可寬恤民力無非以小民財物仍用之於民間不令飽貪官汙吏之慾壑而已乃聞外省中多有奉行不善者以朕愛民除弊之善政而庸劣有司借歸公之名或肥身養家或爭多鬪勝以致肩挑背負之微物皆征收稅課而該督撫等又不悉心稽查民間苦於擾累自諭到通行之後倘仍有如此者必從重治罪決不寬貸

雍正八年

聖諭向來各處落地稅銀大半爲地方官吏侵漁入己

是以定例報出稅銀四百兩者准其加一級後因查
報漸多吏部定議報出稅銀八百兩者准其加一級
多者以此計算年來地方官員皆知守法奉公凡有
稅課隨收隨報不敢侵隱其報出之數每倍於舊額
祇恐將來不無冀倖功名之人希圖優叙以致恣意
苛索擾累小民且落地稅銀非正項錢糧有一定之
數者可比侵蝕隱匿者固當加以處分而爭多鬪勝
者不但不當議叙亦當與以處分其如何定議並如
何議叙加級處分之處著吏部戶部悉心妥議具奏

雍正十三年

高宗純皇帝聖諭朕聞各省地方於關稅雜稅外更有落地稅之名凡穀鋤箕帚薪炭魚蝦蔬菜之屬其值無幾必查明上稅方許交易且販於東市旣已納課貨於西市又復重征至於鄉村僻遠之地有司耳目所不及或差胥役征收或令牙行總繳其交官者甚微不過飽姦胥猾吏之私橐而細民已重受其擾矣著通行內外各省凡市集落地稅其在府州縣城內人煙湊集貿易衆多且官員易於稽查者照舊征收

不許額外苛索亦不許重複征收若在鄉鎮村落則全行禁革不許貪官汙吏假借名色巧取一文著該督撫將如何裁革禁約之處詳造細冊報部查覈倘奉旨之後仍有不實心奉行暗藏弊竇者朕必將有司從重治罪該督撫並加嚴譴此旨可令各省刊刻頒布務令遠鄉僻壤之民共知之

乾隆二年

聖諭據原任江西巡撫俞兆岳奏乾隆元年九江贛州兩關稅課盈餘銀兩較前任共減收九萬有餘此事

交與該部及新任巡撫岳濬查覈奏聞朕前因各省
關稅於正額之外每多無名之費恣意科索苦累商
民是以降旨釐剔弊端將應行減除者概令禁止全
在督撫大臣等督率司權之員潔己奉公實力遵行
以副朕輕徭薄賦加惠商民之至意今就江西一省
言已少收銀十萬兩推之各省則約計百有餘萬矣
如果商民得沾實惠卽更逾此數亦朕所樂聞有何
吝惜但從來關榷稅務與百物價值原係相爲表裏
如果關稅減輕則物價亦必平賤若稅輕而價仍不

減是各關所減課銀商民金未沾被恩澤徒飽吏胥之囊橐耳我

皇考臨御以來澄清吏治凡此等官侵吏蝕之習久已弊絕風清今督撫諸臣如不能稽察屬員被其蒙混則庸懦無能有忝封疆若或己身稍有染指則名節有虧朕一經擯斥之後斷不復加錄用也可將此旨傳諭各省督撫令其各行稽察深自警省若錯會朕釐剔弊端藏富於民之意又欲多報贏餘以致商民受困識見卑鄙其罪更不可逭矣又

聖諭御史舒赫德條奏請將各省稅務歸併旗員管理此奏甚無識見彼意以爲旗人生計艱難若管理稅務則可沾餘潤以資養贍不知國家設立關隘原以查察奸宄利益商民並非爲收稅之員身家之計也若以旗員貧乏而差遺之是導之使貪矣朕日以砥勵廉隅訓勉臣工尚恐其不能遵奉而可以謀利之見爲之導乎况當日旗員管理關務者亦指不勝屈惟視此以爲利藪故貪黷之風侵蝕之弊不一而足因而身罹罪譴籍其家產累及子孫是今日旗員之

貧乏未必不由於當年收稅之所致也豈可使之復蹈前轍且各省委辦稅務率多道府等官並無滿漢之別如滿洲有任道府而廉潔自愛者何嘗不可派委而必定其爲例乎總之爲上者施逮下之仁惟有勵以忠勤示以節儉固其根本之圖而爲下者則當早作夜思宣力供職以永受國家惠養之恩方可謂之計長久蓋厚其生計之道不可不思而長貪風以爲下則利未見其爲利且貽害於後日此理甚非所以教旗員之道金非所以愛旗員之心也朕御極之

初圖理琛卽爲此奏總理王大臣亦以爲可行朕並未俞允後此陳奏者紛紛朕概不准行亦未交議今舒赫德又條奏及此可將朕旨宣示於外使咸知朕意毋得以竟不可行之事再行妄奏又

聖諭朕思商民皆爲赤子輕徭薄賦俾人人實沾惠澤乃朕愛養黎庶之本懷但恐官吏不能實力奉行仍多取巧以飽私橐則徒於國課有虧而於商民無益卽如年來各省關稅較前額數大減矣其取之商民者仍似未減若關稅減輕則商貨價值亦應平減今

京師貨物騰貴仍復如前可知商民未得實沾減賦之益

乾隆六年

聖諭各省關稅定有正額而儘收儘解自有贏餘此不
過杜司榷者侵蝕之弊並無有累於商民也但各省
年歲之豐歉不同貨物之多寡亦異其贏餘原不能
每年畫一近見各關報滿之時如贏餘浮於上年則
部中不復置議如減於上年之數卽行駁覈司榷者
惟恐部駁必致逐歲加增年復一年將何所底止若

累商民事有必然之勢朕思關稅贏縮相去本不致
懸殊若乙年所報贏餘之數稍不及甲年原可不必
駁覈若過於短少亦必有情由惟應令督撫稽查則
地方實在情形自難逃於公論總之查覈過嚴則額
數日增其害在於眾庶查覈稍寬則司權侵蝕其損
在於國帑此中輕重固有權衡况清廉之吏斷不肯
侵帑肥家而不顧行止者終必敗露亦斷無安享無
事之理其如何定例之處著大學士等同該部詳議
具奏又

聖諭近見居官者家計多覺艱難而旗員爲甚朕思百姓尙欲其盈寧而况居官者乎因欲措久遠利益之道而先思其所以致此之由細推其故蓋由於查辦虧空其囊橐不足抵補則將房屋入官以致資生無策棲身無所且不獨本身爲然旁及弟兄親戚平日沾其餘潤者亦皆牽帶於中以補公項而仕宦之家遂多致貧乏矣又思當日所以如此辦理者蓋以其先各省火耗聽其自取漫無稽查而關稅正額之外盈餘盡皆入己以致官員縱欲敗度恣意奢靡親族

分肥於一時而不計後日之波累若不加意整飭則官箴不恤國法漸弛大爲人心風俗之害是以我皇考旋乾轉坤密籌默運然後定有章程世風不變雖滿漢官員等用度不能充餘然無甚貧甚富之別且不貽後日身家之患此我

皇考仁至義盡之舉非言利也若云言利則未解火耗之前地方一切公務皆係官民承辦今則動用公項公項猶前之火耗也然以公項不足而請動正帑者不知其凡幾矣眾所共知國家亦豈利此而爲之乎

又如關差一項從前司稅之人歸之私囊者後令報出卽爲盈餘耳金非現征之外有所加增也雖管關之人賢愚不一或有奉行不善欲增課以見長因而需索累民者然此十之二三耳較之未經澄清以前已覺減少者蓋多矣朕臨御以來又復覈減稅課不下數十萬且不時嚴飭該管諸臣剔除諸弊至再至三今條奏關稅者尙屬紛紛如海望係

皇考及朕簡用之大臣豈不知國體而但知言利者比其管理崇文門稅務不過儘收儘解盡行報官不似

先前之入私橐因而見其獨多耳朕卽另派大臣督
理想亦如其數也若如御史胡定所奏苛索種種朕
可以信其必無何爲加此過甚之詞耶崇文門稅務
不必另議至外省關課皆久經該督撫就近稽查除
現設口岸報部有案者照舊設立外其有私行增添
之口岸逐一詳查題報應畱者畱應革者革此番查
辦之後司權之員若再有違例苛索者胥役嚴處官
吏嚴參該督撫不行查察經朕訪聞必於該督撫是
間至詳暨北新二處係江浙大關尤爲緊要交與楊

超曾德沛照此稽查辦理楊超曾德沛皆係國家公忠大臣必不肯徇庇管關之員而貽累小民亦斷不肯似腐儒妄生議論違道以干譽也此番定議之後嗣後各官風聞不實之言不得再行瀆陳總之天下之事盈虛消長相爲倚伏從前官員取盈以圖快意未幾而有缺正帑國法具在清查著追而家計蕩然不但取盈者不爲已有且金失其祖父所畱之業子孫金受其困比比皆然莫之或爽近觀臣工之意頗有以現在所行之例爲不便者意欲將耗羨盡與本

官司權悉從內遣謂可多得養廉食用豐裕不知豪奢之習起於有餘目下多獲資財不過三數年間俯仰從容欣欣得意未幾而匱乏隨之且必致仍前之虧缺公帑而清查著追之事隨之朕縱不能措置得當使受目前之惠又何忍縱之敗度以隱貽日後之憂乎况古云王者之國富民霸者之國富士僅存之國富大夫如果百姓家給人足卽居官者不甚豐饒猶不失輕重之權衡也且言居官貧乏仍出於居官者之口而入於朕耳朕亦不過疑信各半究之思所

以富之之心未如思所以富萬民之心之切也朕仰
皇考貽謀遠略一切章程惟有守而不失間或法久弊
生隨時酌量調劑則可若欲輕議更張不獨勢有不
可亦且朕之薄德力有所不能可將此曉諭內外大
小臣工金八旗知之

乾隆七年

聖諭朕惟惠養萬民之道以輕徭薄斂爲先自御極以
來於蠲租減賦外割除各省關稅不下百萬又令將
稅課規條刊刻木版遍行曉諭不許額外征收宜其

商民均沾惠澤行旅各安牧圉乃近聞各關過往商旅尙不能普被恩惠怨聲噴噴究其由來皆因司榷之家人胥役巧立名色重戥征收勒捐需索弊端百出不飽其欲則逗遛不肯放行大爲行旅之害是國家徒有減稅損上之德而商民未受減稅益下之恩無知者尙嘵嘵於稅課之重所謂不揣其本而齊其末即使再減數百萬額稅用是以往朕知其於商民仍屬無益也夫司榷官員一任家人胥役肆橫無忌漫無覺察商旅其何以堪朕思督撫有稽查通省之

責凡屬地方利弊何一不當畱心釐剔而關稅弊端
若此朕在京尙有所聞督撫身在本省豈竟一無聞
見乎總因視非己事故爾漠不關心耳嗣後著該督
撫嚴行訪察遇有此等弊端立卽嚴重究如司榷
官員瞻徇袒護亦卽據實奏聞不得視為具文以奉
旨之後一查即可了事務期實力稽查俾商民永無
苦累倘朕再有所聞或被科道指實參奏朕惟該督
撫是問

乾隆三十七年

聖諭據弘晌奏閩海關各口岸委員征收稅課請咨部
分記功過一摺所辦非是各關口分派委員稽查就
其勤惰分記功過以示勸懲乃該管關衙門自應酌
辦之事本非可由部議敘議處是以前歲弘晌條奏
時卽批不必交部令與鐘音詳酌辦理嗣據鐘音議
覈此欵應聽該衙門自行辦理而文員考覈功過母
庸另辦因爲允行今弘晌奏到竟按分數盈絀開列
清單請咨部稽覈殊屬瑣屑不成事體國家設立榷
關原以稽查奸宄巡緝地方卽定額抽征亦恐逐末

過多藉以遏禁限制至各口岸商船出入每月多寡不同稅額卽因之贏縮豈能預爲定數且委員等如果有多征少報及勒索賄放等情弊查出卽應治罪若因此繁設科條按月額爲殿最非惟事涉紛繁不成政體並恐委員等畏過貪功違例浮征苛刻商賈其流弊將無底止卽如昨歲淮關監督方體洛上年過關船少額數不足遂爾多方繁擾致商販裹足不前經朕察其辦理不善將伊交部嚴加議處卽寓防微杜漸之意朕辦理庶政務崇大體從不肯爲繁碎

難行之事至征榷一事惟嚴稽官吏之侵剝不使絲毫累及商民弘曠所奏不可行並著傳旨申飭仍通諭中外知之

嘉慶十七年

聖諭御史陳超曾奏請飭各關監督及總理兼理關務各員慎選家丁書吏並隨時嚴行約束一摺各省關口征收稅課勢不能不派家丁書吏代爲經營該丁役等有誠實謹守者或不敢作姦犯科若貪詐之徒用度侈靡則虧缺侵隱之弊相因而起近年各省關

稅每多紬短未必不由於此嗣後各直省有經征關稅之責者務宜選誠實家丁書吏分派經營並隨時查察嚴行約束其狡僞侵欺者卽隨案懲辦庶權務肅清自於公帑有裨將此通諭知之

嘉慶十九年

聖諭關市之設所以通商便民成法極為詳備近日該管官奉行不實日漸廢弛各關口應立之課稅木榜金詳單小本均不堅立刊刻商賈不知稅例多寡任聽家人吏役額外抑派多收少報虧課病商叢滋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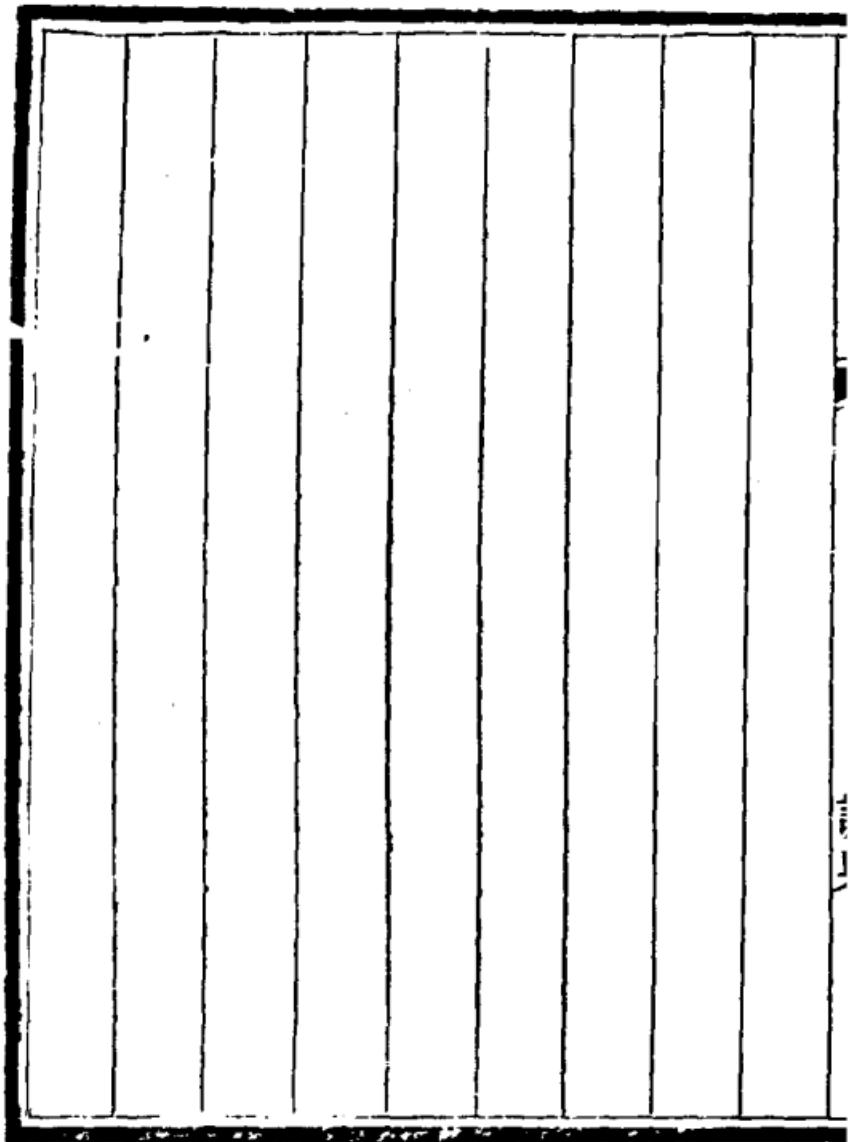
竇至各省牙行亦不按年清查率多頂冒朋充甚或
假託官差多方苛索俱應隨時查禁著通飭管理稅
務衙門及直省地方官申明例禁實力奉行勿任姦
胥市儈勾串欺蒙以除積蠹

道光三年

上諭給事中清安等奏整飭關務以澄弊源一摺各
關正額盈餘例有常數近年征收虧短緣積弊未
能悉除凡關津市鎮地方往往有惡棍把持蠹役
盤踞及牙行舖戶人等相緣爲姦包攬商賈串囑

在關家人書吏以重報輕以多報少通同掩飾漁利分肥甚至納賄私放偷漏隱匿皆所不免嗣後各關務須實力整頓包攬等弊嚴行約束家人書吏毋得稍有徇縱俾關務胥歸覈實以裕課項

粵海關志卷一終



粵海關志卷二

前代事實

臣謹按馬端臨作文獻通考立市糴門以市易與互市並列竊以爲二者名同而實異也市易之法原於均輸和買曰貸息曰抵當曰貿遷以縣官而行黠商豪賈之所爲究之物價騰躡商民怨讐此新法所以亂天下也若互市則誠所謂以其所有易其所無矣無抑配之弊無科率之煩收征稅之入省戍守之費華夷交資其用

公私均享其利故自漢至今行之不改在陸路者曰互市在海道者卽曰市舶其設官也肇於唐其立制也備於宋然有明中葉又時通時罷者何哉蓋宋之市舶主於助國用明之市舶主於總貨寶有所利而爲之勢必有委曲以事彌縫侵漁以快壟斷者求其萬全豈可得乎我

國家經費有常不資商權不貪爲寶無取珍奇惟

推

柔遠之懷爲便民之舉衡之前代原不可同年而語

顧不知前代之所以失無由知我

朝之所以得法積久而大備則前事之師固鑒古者所不廢也謹敘兩漢六朝通商之事而唐宋以來市舶按時代編焉

漢

漢高帝十一年遣陸賈立趙佗爲南越王與剖符通使和集百越毋爲南邊患害與長沙接境高后時有司請禁南越關市鐵器佗曰高帝立我通使物今高后聽讒臣別異蠻夷隔絕器物

此必長沙王計也

史記南越尉佗傳

謹案宋趙汝适作諸番志序以爲禹貢載島

夷卉服厥篚織貝爲蠻夷通貨中國之始不

知夏書所言專謂職貢非通市也惟趙佗傳

言南越關市鐵器當爲通市之始宋史食貨

志言互市舶法始於漢初與南粵通關市是

也故首載之

粵地處近海多犀象璫瑁珠璣銀銅果布之湊
中國往商賈者多取富焉番禺其一都會也自

合浦徐聞南入海得大州東南西北方千里武
帝元封元年略以爲儋耳珠厓郡元帝時罷棄
之自日南障塞徐聞合浦船行可五月有都元
國又船行可四月有邑盧沒國又船行可二十
餘日有謙離國步行可十餘日有夫甘都盧國
自夫甘都盧國船行可二月餘有黃支國民俗
略與珠厓相類其州廣大戶口多多異物自武
帝以來皆獻見有譯長屬黃門與應募者俱入
海市明珠璧流離奇石異物齋黃金雜繪而往

所至國皆稟食爲耦鑿夷賈船轉送致之亦利

交易剽殺人又苦逢風波溺死不者數年來還

大珠至圍二寸以下平帝元始中王莽輔政欲

耀威德厚遺黃支王令遣使獻生犀牛自黃支

船行可八月到皮宗船行可二月到日南象林

界云黃支之南有已程不國漢之譯使自此還

矣漢書地理志

後漢

交趾之南有越裳國周公居攝六年越裳以三

象重譯而獻白雉周德既衰於是稍絕及楚子
稱霸朝貢百粵秦并天下威服蠻夷始開嶺外
置南海桂林象郡漢興尉佗自立爲南越王傳
國五世至武帝元鼎五年遂滅之分置九郡元
帝初元三年罷珠崖遠王莽輔政元始二年日
南之南黃支國來獻犀牛世祖建武十二年九
真徼外蠻里張游率種人慕化內屬明年南越
徼外蠻夷獻白雉白兔肅宗元和元年日南徼
外蠻夷究不事人邑豪獻生犀白雉安帝永初

元年九真徼外蠻夷舉土內屬延光元年九真
徼外蠻貢獻內屬三年日南徼外蠻復來內屬
順帝永建六年日南徼外葉調王便遣使貢獻
永和二年日南象郡徼外蠻夷亂交趾刺史樊
演發兵救之反爲所攻公卿百官皆議遣將發
兵大將軍從事中郎李固駁之四府悉從固議
拜祝良爲九真太守張喬爲交趾刺史由是嶺
外復平靈帝建寧三年烏滸人內屬皆受冠帶
熹平二年日南徼外國重譯貢獻六年復來貢

獻後漢南蠻西
南夷交趾傳

孟嘗遷合浦太守郡不產穀實而海出珠寶與
交趾比境常通商販貿糴糧食

後漢書
本傳

六朝

西南夷訶羅陁國宋元嘉七年遣使奉表願勅
廣州時遣舶還不令所在有所陵奪

宋書
南蠻傳

扶南國在日南郡之南海西大灣中去日南可
七千里在林邑西南三千餘里城去海五百里
其南界三千餘里有頓遜國在海崎上地方千

里城去海十里頓遜之東界通交州其西界接天竺安息徼外諸國往還交市所以然者頓遜迴入海中千餘里漲海無崖岸船舶未曾得逕過也其市東西交會日有萬餘人珍物寶貨無所不有

梁書海南
諸夷傳

海南諸國大抵在交州南及西南大海洲上相去或四五千裡遠者二三萬里其西與西域諸國接漢元鼎中遣伏波將軍路博德開百越置日南郡其徼外諸國自武帝以來皆朝貢後漢

桓帝世大秦天竺皆由此道遣使貢獻及吳孫權時遣宣化從事朱應中郎康泰通焉其所經過及傳聞則有百數十國因立記傳晉代通中國者蓋鮮故不載史官及宋齊至梁其奉正朔修貢職航海往往至矣

南史海南諸國傳

梁蕭勵爲廣州刺史廣州邊海舊饒外國船至多爲刺史所侵每年舶至不過三數及勵至纖毫不犯歲十餘至

南史梁宗室傳

王僧孺爲南海太守郡常有高涼生口及海舶

每歲數至外國貢人以通貨易舊時州郡以半價就市其利數倍僧孺並無所取

梁書本傳

唐

唐始置市舶使以嶺南帥臣監領之設市區令
蠻夷來貢者爲市稍收利入官凡舟之來最大
者爲獨檣船能載一千婆蘭胡人謂三百斤爲一婆蘭次因
牛頭舶比獨檣得三之一又次曰三木舶曰料
河舶遞得三之一

謹按此數詳顧氏
採之宋史食貨志貞觀十七

年詔三路舶司番商販到龍腦沈香丁香白豆

蔻四色並抽解一分武后時都督路元叡冒取
番酋貨舶酋不勝忿殺之開元初市舶使周慶
立與波斯僧造奇巧以進効罷又罷遣使者之
南海求珠翠者開元四年有湖上人言南海多珠翠奇寶可往營致因言市舶

之利又欲往師子國求靈藥及善醫之嫗置之官掖上命監察御史楊範臣與胡人偕往求之範臣從容奏曰陛下前年焚珠玉錦繡示不復用今所求者何以異於所焚者乎彼市舶與商賈爭利殆非王者之體胡藥之性中國多不能知况於胡嫗豈宜置之官掖夫御史天子耳目之官必有軍國大事臣雖觸冒灾瘴死不敢辭此特胡人眩惑求媚無益聖德竊恐非陛下意願熟思之上速自引咎慰諭而罷之後於廣州設結好使每番舶

至則審事宜以聞時諸番多所更改林邑號環
王而真臘亦號文單皆嘗犯邊元和中安南都
護張舟擊敗之乃復銅柱以正疆場於是貢琛
溢於王府其後節度使馬總又鑄二柱以繼之
貞元時波斯波羅二國入貢多珍物節度使王
處休奉宣威德撫令市易常供外一無所取其
後以軍興漸加市稅太和中文宗下詔除之邵國

書
利病

南海舶外國船也每歲至安南廣州師子國舶

最大梯上下數丈皆積寶貨至則本道奏報郡邑爲之喧閭有番長爲主領市舶使藉其各物納舶脚禁珍異番商有以欺詐入牢獄者李肇國史

補

廣德元年十二月廣州市舶使呂太一反逐其節度使張休

新書代宗紀

文宗太和八年疾愈德音南海番舶本以慕化而來固在接以恩仁使其感悅思有矜恤以示綏懷其嶺南福建及揚州番客宜委節度觀察

使常加存問除舶腳收市進奉外任其來往
通流自爲交易不得重加率稅

文苑英華

王方慶拜廣州都督廣州地際南海每歲有崑
崙乘舶以珍物與中國交市舊都督路元睿冒
求其貨崑崙懷及殺之方慶在任數載秋毫不

犯

舊書本傳

柳澤開元中監嶺南選時市舶使右威衛中郎
將周慶立造奇器以進澤上書言慶立雕製詭
物造作奇器用浮巧爲珍玩以譎怪爲異寶乃

治國之巨蠹明主所宜嚴罰者也書奏元宗稱

善新書

本傳

王鍔遷廣州刺史嶺南節度使西南大海中諸國舶至則盡沒其利由是鍔家財富於公藏日發十餘艇重以犀象珠貝稱商貨而出諸境周以歲時循環不絕凡八年

舊書
本傳

盧奐爲南海太守遐方之地貪吏斂迹人用安之以爲自開元已來四十年廣州節度清白者有四謂宋璟裴仲先李朝隱及奐中使市舶亦

不干法

舊書
懷慎傳

徐申進嶺南節度使外番歲以珠璣瑁香文犀
浮海至申於常貢外未嘗贋索商賈饒盈

新書
本傳

李勉除廣州刺史兼嶺南節度使前後西域舶

泛海至者歲纔四五勉性廉潔舶來都不檢閱

故末年至者四十餘

舊書
本傳

孔戣元和十二年拜嶺南節度使番舶泊步有
下柂稅始至有閱貨宴所餉犀琲下及僕隸戣
禁絕無所求索舊制海商死者官籍其貲滿三

月無妻子詣府則沒入戮以海道歲一往復苟有驗者不爲限悉推與

新書孔
巢父傳

盧鈞開成元年爲廣州刺史御史大夫嶺南節

度使南海有蠻舶之利珍貨輻輳舊帥作法興

利以致富凡爲南海者靡不捆載而還鈞性仁

恕爲政廉潔請監軍領市舶使已一不干預

舊書

本傳

韋正貫宣宗立擢嶺南節度使南海舶賈始至大帥必取象犀明珠上珍而售以下直正貫既

至無所取吏咨其清

新書章舉傳

陸贊論嶺南請於安南置市舶中使狀曰嶺南
節度經略使奏近日船舶多往安南市易進奉
事大實懷闕供臣今欲差判官就安南收市望
定一中使與臣使司同勾當庶免欺隱希顏奉
宣聖旨宜依者遠國商販唯利是求廣州地當
要會俗號殷繁交易之徒素所奔辏今移捨近
而趨遠棄中而就偏若非侵刻過深則必招懷
失所且嶺南安南莫非王土中使外使悉是王

臣若緣軍國所需皆有令式恆制人思奉職孰
敢闕供豈必信嶺南而絕安南重中使而輕外
使殊失推誠之體又傷賤貨之風望押不出

陸宣

公奏議

韓愈送鄭尚書序其海外雜國若耽浮羅流求
毛人夷亶之州林邑扶南真臘于陀利之屬東
南際天地以萬數或時候風潮朝貢蠻胡賈人
舶交海中若嶺南帥得其人則一邊盡治不相
寇盜賊殺無風魚之災水旱虧毒之患外國之

貨日至珠香象犀瓊瑣奇物溢於中國不可勝

用昌勑

宋

市舶司掌市易南番諸國物貨航舶而至者初
於廣州置司以知州爲使通判爲判官及轉運
使司掌其事又遣京朝官三班內侍三人專領
之後又於杭州置司淳化中徙置於明州定海
縣命監察御史張肅主之明年肅上言非便復
於杭州置司咸平中又命杭明州各置司聽番

客從便若船至明州定海縣監官封船荅堵送
州凡大食古邏闇婆占城勃泥麻逸三佛齊賓
同臘沙里亭丹流眉並通貨易以金銀緡錢鉛
錫雜色帛精巖瓷器市易香藥犀象珊瑚琥珀
珠鉢賓鐵鼈皮璫瑣瑪瑙碑磲水晶番布烏櫺
蘇木之物太平興國初京師置榷易院乃詔諸
番國香藥寶貨至廣州交趾泉州兩浙非出於
官庫者不得私相市易後又詔民間藥石之具
恐或致闕自今惟珠貝璫瑣犀牙賓鐵鼈皮珊

瑚瑪瑙乳香禁榷外他藥官市之餘聽市貨與民其後二州知州領使如勸農之制通判兼監而罷判官之名每歲止三班內侍專掌轉運使亦總領其事大抵海舶至十先征其一其價直酌番貨輕重而差給之

宋會要

開寶四年六月命同知廣州潘美尹崇珂並充市舶使以駕部員外郎通判廣州謝處玭兼市

舶判官

宋會要

太平興國元年五月詔敢與番客貨易計其直

滿一百文以上量科其罪過十五千以上黥面配海島過此數者押送赴關婦人犯者配充針工淳化五年二月又申其禁四貫以上徒一年遞加二十貫以上黥面配本地充役兵

宋會要

太平興國二年正月命著作佐郎李鵬舉充廣

南市舶使

宋會要

太平興國七年閏十二月詔聞在京及諸州府人民或少藥物食用今以下項香藥止禁榷廣南漳泉等州船舶上不得侵越州府界紊乱條

法如違依條斷遣其在京并諸處卽依舊官場
出賣及許人興販凡禁榷物八種瑣瑁牙犀賓
鐵鼈皮珊瑚瑪瑙乳香放通行藥物三十七種
木香檳榔石脂硫黃大腹龍腦沈香檀香丁香
丁香皮桂胡椒阿魏蒔蘿草澄茄訶子破故紙
荳蔻花白荳蔻鵬沙紫礦胡盧芭蘆會草機益
智子海桐皮縮砂高良薑草荳蔻桂心苗沒藥
煎香安息香黃熟香烏楠木降真香琥珀後紫
礦亦禁榷

宋會
要

雍熙二年九月己巳禁海賈

宋史太宗紀

雍熙四年五月遣內侍八人齎勅書金帛分四綱各往海南諸國勾招進奉博買香藥犀牙珍珠龍腦每綱齎空名詔書三道於所至處賜之

宋會要

淳化二年四月詔廣州市舶每歲商人舶船官

盡增常價買之良楮相雜官益少利自今除禁
榷貨外他貨擇良者止市其半如時價給之麤

惡者恣其賣勿禁

宋會要

謹按宋史食貨志載此條又云歲約獲五十
餘萬斤條株顆

至道元年三月詔廣州市舶司曰朝廷綏撫遠
俗禁止末游比來食祿之家不許與民爭利如
官吏罔顧憲章苟徇貨財潛通交易闡出徼外
私市掌握之珍公行道中靡虞薏苡之謗永言
貪冒深蠹彝倫自今宜令諸路轉運司指揮部
內州縣專切糾察內外文武官僚敢遣親信於
化外販鬻者所在以姓名聞

宋會
要

至道元年六月詔市舶司監官及知州通判等
今後不得收買番商雜貨及違禁物色如違當
重置之法先是南海官員及經過使臣多請託
市舶官如傳語番長所買香藥多虧價直至是
左正言馮拯奏其事故有是詔

宋會要

大中祥符二年八月九日詔杭廣明州市舶司
自今番商齎鎰石至者官爲收市斤給錢五百
以初立禁科也時三司定直斤錢二百詔特增
其數

宋會要

大中祥符九年九月十八日太常少卿李應機
言廣州勾當市舶司使臣自今後望委三司使
副使判官或本路轉運使奏廉幹者充選從之
宋會要

天禧三年十月供備庫使時其昌言廣州市舶
庫門舊令鈴轄監閱望止於都監押內輪司其
事從之宋會要

天禧四年六月右諫議大夫李應機言廣州通
判係審官院差緣兼市舶公事望自今中書選

差候得替日如不虧遞年課額特與改官優加

任使共市舶使臣亦候得替依押香藥綱使臣

例遷轉親民任使詔廣州通判於京朝官中選

累有人奏舉者具名取旨其市舶依所請施行

宋會要

要

天聖五年九月自今遇有舶船到廣州博買香

藥及得一兩綱旋具聞奏乞差使臣管押宋會要

宋會要

天聖六年七月十六日詔廣州近年番舶罕至

令本州與轉運司詔誘安存之

宋會要

天聖八年六月詔廣州監市舶司使臣自今三班院依揀走馬承受使臣例選取三人各會有舉主三人已上者具脚色姓名供申樞密院其差出使臣如在任終滿三年委實廉慎別無公私過犯仍令本路轉運使副保奏當與酬獎宋會要

景祐五年九月七日太常少卿直昭文館任中師言臣在廣州奉勅管勾市舶司使臣三人通判二人亦是管勾市舶司使臣並同勘會所使

印是市舶使字乞自今少卿監以上知廣州並兼市舶使入銜內兩通判亦充市舶判官或主轄市舶司事管勾使臣並申狀詔知州徐起兼市舶使今後少卿監已上知州兼市舶使餘不

行宋會要

仁宗時詔杭明廣三州置市舶司海舶至者視所載十算其一而市其三海舶歲入象犀珠玉香藥之類皇祐中總其數五十三萬有餘文獻通考熙寧四年五月十二日詔應廣州市舶司每年

抽買到乳香雜藥依條計綱申轉運司召差廣
南東西路得替官往廣州交管押上京送納事
故充替之人勿差至元符三年六月十一日廣
東轉運司奏欲於上京送納字下添入如逐路
無官願就卽不限路分官員並許召差如無官
仍約定綱數申省乞差軍大將裝押字從之

要

熙寧七年正月一日詔諸舶船遇風信不便
至逐州界速申所在官司城下委知州餘委通

判或職官與本門令各司事務除不係禁物
稅訖給付外其係禁物卽封堵差人押赴隨近
市舶司勾收抽買諸泉福緣海州有南番海南
物貨船到並取公據驗認如已經抽買有稅務
給到回引卽許通行若無照證及買得未經抽
買物貨卽押赴隨近市舶司勘驗施行諸客人
買到抽解下物貨並於市舶司請公憑引目許
往外州貨賣如不出引目許人告依偷稅法宋會
要

熙寧七年七月十八日詔廣東路提舉司劾廣
州市易務勾當公事呂邈以擅入市舶司拘攔
番商物故也十九日詔廣州市舶司依舊存畱
更不併歸市易務

宋會要

熙寧九年五月二日中書門下言給事中集賢
殿修撰程師孟乞罷杭州明州市舶司只就廣
州市舶司一處抽解欲令師孟赴三司同其詳
議利害以聞三司言今與師孟同其詳議明廣
州市舶利害先次刪立抽解條約詔恐逐州有

未盡未便事件令更取索重詳定施行

宋會要

元豐三年八月二十七日中書言廣州市舶條

已修定乞專委官推行詔廣東以轉運使孫迥

廣西以轉運使陳倩兩浙以轉運副使周直孺

福建以轉運判官王子京迥直孺兼提舉推行

倩子京兼覺察拘攔其廣南東路安撫使更不

帶市舶使

宋會要

元豐五年十月十七日廣東轉運副使兼提舉

市舶司孫迥言南番綱首持三佛齊詹畢國主

及主管國事國主之女唐字書寄臣熟龍腦二百二十七兩布十三疋臣昨奉委推行市舶法臣以海舶法敝商旅輕於冒禁每召賈胡示以條約曉之以來遠之意今幸刑戮不加而來者相繼前件書物等臣不敢受乞估直入官委本庫買絲帛物等候冬舶回報謝之所貴通異域之情來海外之貨從之要

宋會
要

元豐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廣西轉運副使吳潛言雷化發船之地與瓊島相對今令倒下廣

州請引約五千里不復令乞廣西沿海一帶州
縣如土人客人以船載米穀牛酒黃魚及非市
舶司抽解之物並更不下廣州請引詔孫迴相
度於市舶法有無妨礙宋會要

元祐元年杭明廣三州市舶是年收錢糧銀香
藥等五十四萬一百七十三緡匹斤兩段條箇
顆躋隻粒支二十三萬八千五十六緡匹斤兩
段條箇顆躋隻粒文獻通考

元祐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刑部言商賈許由

海道往來番商興販並具入舶物貨名數所詣去處申所在州仍召本土物力戶三人委保州爲驗實牒送願發舶州置簿給公據聽行回日許於合發船州住舶公據納市舶司卽不請公據而擅乘舶自海道入界河及往高麗新羅登萊州界者徒二年五百里編管往北界者加二等配一千里並許人告捕給舶物半價充賞其餘在舶人雖非船物主並杖八十卽不請公據而未行者徒一年郴州編管賞減擅行之半保

人並減犯人三等從之

宋會要

元符二年五月十二日戶部言番舶爲風飄着
沿海州界若損敗及舶主不在官爲拯救錄物
貨許其親屬召保認還及立防守盜縱詐冒斷
罪法從之

宋會要

崇寧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詔應番國及土生番
客願往他州或東京販易物貨者仰經提舉市
舶司陳狀本司勘驗詣實給與公憑前路照會
經過官司常切覺察不得夾帶禁物及姦細之

人其餘應有關防約束事件令本路市舶司相
度申上書省先是廣南路提舉市舶司言自來
海外諸國番客將寶貨渡海赴廣州市舶務抽
解舉民間交易聽其往還許其居止今來大食
諸國番客乞往諸州及東京買賣未有條約故
有是詔

宋會要

崇寧四年五月二十日詔每年番船到岸應買
到物貨合行出賣並將在市實直價例依市易
法通融收息不得過二分從廣南提舉市舶司

請定

宋會要

崇寧五年三月四日詔廣州市舶司舊來發舶往來南番諸國博易回元豐三年舊條只得却赴廣州抽解後來續降沿革不同今則許於非

元發舶州往舶抽買緣此大生奸弊虧損課額

可將元豐三年八月舊條與後來續降衝改參

詳從長立法遵守施行

宋會要

大觀元年三月十七日詔廣南福建兩浙市舶

依舊復置提舉官

宋會要

政和四年五月十八日詔諸國番客到中國居
住已經五世其財產依海行無合承分人及不
經遺屬者並依戶絕法仍入市舶司拘管

宋會要

宣和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詔諸路市舶本錢

並依茶鹽錢已得指揮

宋會要

宣和四年五月九日詔應諸番國進奉物依元
豐法更不起發就本處出賣倘敢違戾市舶司
官以自盜論

宋會要

宣和七年三月十八日詔降給空名度牒廣南

福建路各五百道兩浙路三百道付逐路市舶
司充折博本錢仍每月具博買并抽解到數目

申尙書省

宋會要

粵海關志卷二終

粵海關志

卷二 前代事實

三